



安徽师范大学

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全日制学术学位)

学科代码 (6位)	030300
学科名称	社会学
学院 (盖章)	法学院
版本	2022版
修订时间	2022年3月

一、学科简介

社会学学科发展始于1993年,2003年获批社会学二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2004年开始招生,2017年获批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2019年自主设置“社会治理与社会发展”交叉学科博士点。学科下设应用社会学、社会工作、中国社会史方向。2010年设置社会工作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2011年招生。本学科已加入中国社会调查网络,2010年以来,合作开展了CGSS、CSS等国内大型社会调查,是中国社会变迁数据采集的主要合作单位。

本学科立足于经济社会发展新常态,基于国际和历史比较视角,坚持中国社会发展的问题导向,重点关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理论和实践,形成社会保障、环境社会学、消费社会学、老年社会学等研究领域,尤其在老年人长期照护、环境治理、社会变迁与治理、中国当代闲暇生活变迁等问题的研究特色明显、成果丰硕。协调并综合马克思主义理论、历史学、法学、人文地理学、教育学、生态学等相关学科,践行交叉研究,获得学术界较高评价。

二、培养目标

坚持以马克思恩格斯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立德树人作为研究生教育的根本任务,坚持德育为先、能力为重、全面发展的教育理念,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品学兼优的高层次、高素质专门人才。

培养具有良好的综合素质,具有扎实的专业基础,熟练掌握社会学及相关学科的基本理论和方法,熟悉本学科的前沿动态和发展趋势,掌握社会学的基本研究方法和社会调查技术,并能独立完成一些与本专业相关的社会调查和课题研究任务,具有较好的科学研究和学术论文写作能力的专业人才。主要面向教育机构、科研机构、党政机关、公司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等单位。能够胜任与本学科相关的教育机构和科研机构的教学工作、研究工作,以及从事党政机关、公司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的管理服务工作。

三、基本要求

(一) 基本知识

1. 基础性知识

本学科硕士研究生应熟悉社会学的基本理论和研究方法,合理运用社会学理论和分析工具认识、理解和解释社会现象和社会问题,熟练掌握社会调查技术;

掌握马克思主义理论、政治学、历史学、心理学、管理学等相关学科的基础理论知识。

2. 专业性知识

本学科硕士生应系统掌握所在学科方向的专业知识；深入理解和研究方向相关的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能够把握自己研究领域的前沿动态和最新进展；能够熟练运用社会学研究方法，并能围绕自己研究方向独立从事有针对性的学术研究。

3. 工具性知识

本学科硕士生应系统学习社会学研究方法；能够熟练运用至少一款统计软件，进行统计分析；熟悉各种文献检索和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和手段；至少掌握一门外语，能够比较熟练阅读本专业的主要文献。

（二）基本素质

1. 学术素养

本学科硕士生应热爱社会学专业，并对社会学研究具有浓厚兴趣；善于运用社会学的基本理论和专业知识分析社会现象和社会问题；善于从已有研究成果中，把握自己研究领域的前沿动态和发展趋势；具备从事社会学研究工作的良好潜力和创新意识。

本学科硕士生应熟悉本学科相关的知识产权和研究伦理，对他人研究成果应予以充分尊重，在研究成果中引用他人理论观点、数据模型、研究结论等应当标明来源出处；同时，本学科硕士生还应当具有高度的社会责任意识，以专业知识服务于社会现实。

2. 学术道德

本学科硕士生应遵纪守法，不做违背国家各项法纪之事。弘扬科学精神，具备高尚的学术行为。崇尚严谨诚实的科研作风，发扬勇于探索和创新的精神；提倡实事求是，反对弄虚作假和急功近利；严禁以任何方式漠视、淡化、曲解乃至剽窃他人成果。诚实严谨地与他人合作，耐心诚恳地对待学术批评和质疑。科研成果引用他人论点时必须尊重知识产权，如实标示出处，在课题申报、项目设计、数据资料采集与分析、公布科研成果、确认科研工作参与人员的贡献等方面，遵守诚实客观原则。

（三）基本学术能力

1. 获取知识的能力

本学科硕士生必须善于从课程学习、社会实践、社会调查、科学研究、学术交流等活动中获得基础性知识和专业性知识；能够熟练运用各种学术资源检索工具获得自己所需的专业知识；随着现代网络技术快速发展，还应善于运用各种网络资源获取与本学科相关的知识。

2. 学术鉴别的能力

本学科硕士生应具有一定的学术鉴别能力。学术鉴别力主要体现在对研究问题、研究过程和已有成果的甄别能力上。针对研究问题，要能够判断某个问题在本学科中的地位和作用。针对研究过程，要善于发现过程的可靠性。应合理认识前人研究过程的局限，善于从研究过程发现问题，以弥补前人的缺陷。针对已有成果，既要做到尊重，又要勇于质疑。只有具备良好的学术鉴别能力，才能为自己的学术研究寻找一个合理的起点。

3. 科学研究的能力

本学科硕士生在掌握本学科的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的基础上，应具备独立从事一定科学研究的能力。具体包括：能对所从事研究方向的相关文献进行合理评价，能够运用所掌握的知识鉴别本学科领域学术成果的水平和应用价值；能在导师指导下，提出本学科有价值的学术问题，确立研究课题；能够熟练运用社会学研究方法设计合理的研究方案，收集和分析研究资料，开展科学研究；能将自己的研究成果有针对性地应用到社会实践和社会现实中去。

4. 学术创新的能力

本学科硕士生应当具备在自己所从事的研究领域内开展创新性思考、创新性研究的能力。创新性思考主要是指能从独特的角度认识自己的研究对象；创新性研究主要是指能运用独特的研究方法，创造性地分析和解决论文所面临的问题。

5. 实践能力

本学科硕士生应具有较强的社会实践能力，能够独立开展社会调查，能够从事一定的社会治理和社会服务工作。同时，社会学硕士生应能够将社会学理论应用于社会现实、服务于社会现实，为社会现实问题的解决提供政策建议和理论指导。

6. 学术交流的能力

本学科硕士生应具备良好的学术思想表达能力和学术成果展示能力。学术思想表达能力，要求社会学硕士生具备良好的口头和书面表达能力，准确、清晰表达自己的学术观点。学术成果展示能力，要求社会学硕士生具有在学术期刊、学术网站、学术会议等平台上适时发布自己的学术成果和学术论文的能力。

7. 其他能力

本学科硕士生还应具备良好的社会沟通能力。无论是在社会调查中还是在研究工作中，社会沟通能力都是社会学硕士必须具备的一项重要能力。在社会调查中，社会学硕士生应具备良好的社会沟通能力，以便获取调查对象的信任，从而获取更为客观、更为真实、更为丰富的研究资料；在研究工作中，社会学硕士生

应具备良好的社会沟通能力，以便获得他人的支持和合作，促进研究工作的顺利完成。

四、研究方向

序号	方向名称	简介（主要研究内容、特色与意义）	硕导	核心课程
1	应用社会学	面向社会治理、社会建设、社会发展开展应用社会学研究。主要研究领域有农村社会治理、社会保障制度、环境社会学、休闲社会学、人口社会学等。	方青教授 吴翠萍教授 路幸福副教授 高修娟副教授	社会学理论 社会研究方法 社会学研究前沿
2	社会工作	重点关注老年社会工作、青少年社会工作、公共卫生问题等研究领域，开展基础研究和社会工作实务研究。	赵怀娟教授 陈爱如副教授 仇凤仙副教授	社会工作专题 社会问题与社会政策专题
3	中国社会史	整合社会学与历史学的优势资源，开展中国古代社会史、近现代社会史研究，重点研究中国传统社会治理、宗族制度、区域社会变迁、生态环境变迁等问题。	张金俊教授 陈孔祥教授 吴金芳副教授	当代中国研究 中国社会史研究

五、学习年限

基本学制：3年。

最长培养年限：5年(含休学)。

六、培养方式与方法

（一）硕士研究生的培养方式为导师负责制，按学科研究方向组成导师指导小组集体培养。

（二）充分发挥导师指导研究生的主导作用以及研究生个人的特长与才能，努力体现“以生为本”的办学理念和“因材施教”的教育思想，积极调动研究生学习的主动性和自觉性，培养研究生自己获取知识的能力，导师要多方面了解所指导硕士生的知识结构、学术特长、研究兴趣、能力基础等具体情况，帮助研究生按时制定个人培养计划，并督促检查其实施。

（三）硕士研究生的培养采用课程学习与科学研究并重的方式。既要使硕士研究生掌握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业知识，又要培养硕士研究生掌握科学研究或独立承担研究设计、管理等方面工作的能力。

（四）硕士研究生课程讲授方式突出针对性，更多地采用启发式、研讨式、专题式、报告式、评价式的教学方式，要求硕士研究生参加必要的学术讲座、学术沙龙、社会实践和社会调查等学术活动，把课堂讲授、交流研讨、案例分析、

教学实践、社会实践以及实验有机结合起来，加强硕士研究生的自学能力、动手能力、表达能力、写作能力和创新能力的训练和培养。

(五) 导师应指导硕士研究生学习有关课程，按照学校规定做好中期考核、开题报告、论文写作指导等工作，检查科学研究进展情况，帮助解决科研中的困难，适时地指导硕士研究生撰写论文，认真审阅学位论文，确保学位论文的学术水平，切实把好研究生的培养质量关。

(六) 将硕士研究生的思想政治工作和学风教育贯穿到研究生培养的全过程，加强教书育人工作，引导研究生积极参加政治理论和时事政策的学习、积极参与各种公益活动。

七、课程设置及学分

1. 课程设置分为 6 类：①公共基础课（学位必修）②学科基础课（学位必修）③方向核心课（学位必修）④方向拓展课⑤交叉学科课⑥补修课。

2. 课程学分为 33 学分，其中学位课程 27 学分。分配如下：

①公共基础课（学位必修）已开设 4 门（7 学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32 学时 2 学分；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文科类），16 学时 1 学分；英语阅读与写作，32 学时 2 学分；英语口语，32 学时 2 学分。

②学科基础课（学位必修）10 学分。

③方向核心课（学位必修）10 学分。

④方向拓展课 4 学分。

⑤交叉学科课 2 学分。

⑥补修课不计学分。同等学力与跨专业研究生，应在导师指导下确定 2-3 门本学科的本科主干课程作为补修课，但须包含《社会学概论》《社会学调查研究方法》。

八、培养环节（必修）及学分

1. 学术活动

为拓宽硕士研究生的学术视野，提高研究生的科研能力，积极采取措施鼓励研究生踊跃开展学术活动，同时积极参加本学科专业的国际、国内学术会议，以拓宽研究生的学术视野，提高研究生的科研能力。硕士研究生应当积极参加学术活动，以提高学术素养，增强科研能力。本学科硕士研究生在攻读硕士学位期间，参加相关学术活动不少于 10 次。在读期间，要面向本学科教师 and 研究生作 1-2 次学术报告。第六学期提交考核登记表，并由导师和导师组确认。

2. 学术训练和科学研究

通过开展科研训练和科研实践，进行学术研究。科研训练和实践形式包括参加教学活动、调查研究、可行性报告、案例研究、发明和专利、参加学科竞赛、发表学术成果等。（参照学校要求）

3. 社会实践

鼓励研究生围绕专业方向，积极开展学术实践特别是社会调查活动，在校期间至少参加一次专业社会调查，一次专业教学实践活动。

九、中期考核

根据本学科硕士研究生规模和学位点现状，按照学校硕士研究生中期考核实施办法，中期考核安排在第二学年第二学期结束前完成。

1. 考核在本单位统一组织领导下，组成由本单位（学科）负责人、指导教师、班主任等组成的考核小组进行考核，并较广泛地听取其他教师的意见。

2. 业务方面主要考核硕士研究生课程学习是否达到规定要求，考核培养方案的前期落实情况，科研能力及思维创新能力；论文选题是否有价值，前期准备工作是否充分；以及政治、思想、品德方面。考核会同学生工作组有关人员进行。

3. 填写相关表格，对被考核硕士研究生做出结论性意见。

4. 经过中期考核的硕士研究生，按考核成绩分流：

进入硕士学位论文阶段：学习成绩良好，具有一定研究能力（以论文为主要参照），可进入硕士学位论文阶段，继续完成硕士研究生学业。

中止学业：个别成绩较差，明显表现出缺乏科研能力，或因其他原因不宜继续攻读学位者，要求限期改正，限期未改正者中止其学业，按学籍管理的有关规定，发给相应证书。

十、学位论文

（一）论文选题

选题应从社会学学科特点和社会发展的现实需要出发，立足学界研究前沿动态，选择对社会学发展具有提升价值、对社会稳定和社会发展具有促进作用的主题进行研究。

（二）文献综述

文献综述是开展学术研究的前提和基础，是对研究领域已有学术成果的梳理、总结和评价。本学科硕士学位论文应紧扣选题，对国内外该领域的已有研究按照问题或观点或方法等进行梳理和总结，并在此基础上合理融入自己的研究主题。

（三）开题报告

开题报告是学位论文研究的一个重要环节，所有开题报告都必须聘请本学科组 3-5 名导师组成的审查小组，听取研究生汇报，对论文选题的可行性进行论证，分析其重难点，明确研究方向，以保证学位论文按时、按质、按量完成。

硕士研究生在导师指导下确定学位论文的选题，在第 3 学期末进行开题。由相关学科方向至少 3 名副教授或相当职称以上的专家组成考核小组，对研究生的开题报告进行评审指导。经评审通过的开题报告，上传至研究生教育管理信息系统，并以书面形式交学院研究生教学办备案。开题报告未获通过者，在一个月后重新开题。开题报告通过者如因特殊情况须变更学位论文课题，须重新进行开题报告。

（四）论文形式和标准

1. 本学科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应用中文撰写，正文字数一般不少于 3 万字；
2. 论文具有一定的学术价值，内容有新意或方法有创新；
3. 论题明确，论据充分，逻辑严密，结论鲜明，具有新意；
4. 结构合理，行文流畅，引文摘要规范。
5. 论文不仅反映作者较好地掌握了本学科的基本理论和方法，而且反映作者具有相应的科研能力。

（五）论文检查

第三学年第二学期开学初，完成学位论文初稿，导师组组成论文中期检查小组，全面开展硕士研究生的论文中期进展的检查考核工作，重点检查论文观点创新、研究方法、结构逻辑、学术规范等。尤其注意检查论文有无抄袭现象。第三学年第二学期 3 月初，组织校内专家进行预答辩。

（六）评阅与答辩

根据预答辩的意见修改学位论文。修改期不少于一个月。修改好之后提交研究生院，统一组织校内外同行专家评审（包括盲审）。第三学年第二学期 5 月完成论文答辩。由外聘专家、指导组成员组成答辩委员会。6 月上旬毕业资格审核、学位申请条件审核。

十一、培养流程

序号	内容	相关要求	时间安排
1	入学报到（含入学教育）	遵照学校要求	以入学通知为准
2	确定导师	双向选择，服从调剂	入学报到后的两周内
3	制订硕士研究生个人培养	在导师和导师组的指导下，根据	第一学期

	计划	培养方案和研究生个人特点，制定“硕士研究生个人培养计划”，包括基础文献、治学重点等	
4	课程学习	要求在课程设置与学分中已作说明。考核方式采取灵活多样的形式，主要根据课堂发言内容和提交学术论文、研究报告、读书报告等来考核其学业成绩。对于跨学科考入的硕士研究生，如未修过本专业学士学位的基础课程，需补修2门以上学位基础课。	第一至第三学期
5	培养环节1(必修)学术活动	参加相关学术活动不少于10次。在读期间，要面向本学科教师 and 研究生作1-2次学术报告。	第一至第五学期
6	培养环节2(必修)科学研究及科研成果	开题前提交某专题研究综述；鼓励参加学术会议、发表学术论文。	第一至六学期
7	培养环节3(必修)社会实践	在校期间至少参加一次专业社会调查、一次专业教学实践活动。	第一至第四学期
8	开题报告(含文献阅读与综述)	参照学校关于开题报告的有关规定。	第三学期结束前
9	中期考核	导师根据学生学分情况、论文进展情况综合研判，报导师组共同确定。	第四学期结束前
10	论文评阅和答辩	根据预答辩意见修改论文，提交学校统一送审。	第六学期四、五月
11	毕业及学位授予	通过论文答辩并提交学位申请材料。	第六学期
12	其它		

030300 社会学（代码+名称） 一级学科硕士研究生课程及培养环节设置一览表

属性	类别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学位/非学位	必修/选修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开课学院
公共课	公共基础课	英语阅读与写作	32	2	学位	必修			外国语学院
		英语口语	32	2	学位	必修			外国语学院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研究	32	2	学位	必修			政治学院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6	1	学位	必修			政治学院
专业课	学科基础课	社会学理论	48	3	学位	必修	1	考试	法学院
		社会研究方法 (含质性研究、社会统计软件应用)	48	3	学位	必修	1	考试	法学院
		社会学研究前沿	48	3	学位	必修	1	考试	法学院
		论文写作	16	1	学位	必修	1	考查	法学院
	方向核心课	当代中国研究	32	2	学位	必修	2	考试	法学院
		社会工作专题	32	2	学位	必修	2	考试	法学院
		社区治理研究专题	32	2	学位	必修	2	考试	法学院
		社会问题与社会政策	32	2	学位	必修	2	考查	法学院
	方向拓展课	中国社会史研究	32	2	学位	选修	3	考查	法学院
		环境社会学研究专题	32	2	学位	选修	3	考查	法学院
		青年社会学研究专题	32	2	学位	选修	3	考查	法学院
	交叉学科课	旅游社会学研究专题	16	1	非学位	选修	3	考查	法学院
		人口学研究专题	16	1	非学位	选修	3	考查	法学院
	补修课	社会学概论		不计学分	非学位				法学院
社会调查研究方法								法学院	
培养环节 (必修)	学术活动			见“培养流程”中的相关要求					
	学术训练和科学研究			见“培养流程”中的相关要求					
	社会实践			见“培养流程”中的相关要求					